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鄭雅月
電話：08-7320415*3923
傳真：08-7346304
電子信箱：a001593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恆春鎮墾丁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客民字第11061671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68221_11061671900_1_3868221_11061671900_1.pdf、
3868221_11061671900_1_3868221_11061671900_2.png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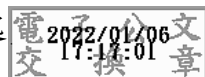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「111年屏東縣政府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
認證寒假班」報名簡章及報名DM，請各單位踴躍報名參
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0年11月29日客會語字第11067007982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請填報 (<https://forms.gle/mvRjo9TYFT6JSJZS8>) 表單進
行報名或電洽08-7320415分機3923鄭小姐，報名本課程得
公假登記，相關訊息可上客家事務處官網—最新消息—最
新訊息 (<https://reurl.cc/g07L2b>) 查詢。

正本：本府民政處、本府城鄉發展處、本府教育處、本府農業處、本府社會處、本府地
政處、本府行政處、本府研考處、本府人事處、本府主計處、本府政風處、本府
工務處、本府原住民處、本府文化處、本府勞動暨青年發展處、本府水利處、本
府交通旅遊處、本府傳播暨國際事務處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
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大專院校、各高國中、本縣各國小(不含大路
關、崇華)

副本：本府客家事務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